

2017年「創新智慧應用大賽」活動辦法

壹、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以下暫以單位筆畫排序)

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TAITRA)
台灣亞太產業分析專業協進會(APIAA)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TEEMA)

協辦單位：(以下暫以單位筆畫排序)

工研院產經中心(IEK) (其他單位持續加入中)

貳、競賽緣起：

人工智慧(AI)與物聯網(IoT)崛起，AIoT將逐漸改變人類生活，位居全球資通訊產業關鍵位置之台灣，在產業及生活型態變革的洪流中也不容缺席，2017首屆之「創新智慧應用大賽 (以下簡稱本競賽)」遂應運而生。藉由本競賽，希冀挖掘出台灣產業在AIoT應用於「智慧生活」得以耀眼全球的創新吸睛案例，並藉此刺激產業的跨界合作與商業模式創新，透過持續研發與創新，實質提升台灣產業競爭力。

參、辦理宗旨：

「創新智慧應用大賽」之設立旨在促進台灣產業透過軟硬融合、跨界創新，創建以AIoT實現智慧美好生活之創新應用提案典範案例。本競賽以科技實踐與創意實用為核心，實踐人們對於用「創慧科技、創新應用」解決生活中之各種課題，進而帶來更美好生活之嚮往。本競賽首重可被學習、模仿之加乘效益與商業價值，同時亦強調「跨界合作」強大綜效。除個別獎外，本競賽設有多項大獎鼓勵參賽隊伍跨產業、跨行業、跨國界組隊「競技」，並與第43屆台北國際電子產業科技展「TAITRONICS」(以下簡稱電子展)充分結合，透過106年10月11日至14日電子展展覽期間「AIoT 智慧生活體驗館」作為成果或概念演繹場域。該展專不僅安排具中英文解說能

力之專業導覽人員，同時邀請國際媒體參觀，預期將增加得獎產品新聞性、曝光度，並擴大展覽宣傳與商機效益，充分令創新案例「展技」至國際，再創台灣產業奇蹟。

肆、參賽費用：免費。

伍、參賽資格：

凡於我國依法設立登記之企業、大專院校與研究機構在智慧生活各領域應用具有核心技術能量並能提出創新應用情境，並易為各界仿效足為典範，對我國產業發展與附加價值之提升可起帶頭作用者，可視身份及提案之產品化成熟度選擇組別參賽。

- 單一企業組：限於我國依法設立登記之企業報名。
- 團體組：為鼓勵產業鏈跨界、跨國合作創新，團體組得由一家於我國依法設立登記之企業、大專院校與研究機構帶隊報名，團隊成員不限國內外企業、大專院校或研究機構皆可參與。資格分列如下：

競賽類型及獎項參賽資格	單一企業組	團體組
已量產型階段產品	國內企業可單獨報名，提案利用該企業 已量產型產品進行創新應用提案	至少3家以上機構組隊報名，提案利用該機構間 已量產型產品進行創新應用提案
尚於小量試產階段產品	國內企業可單獨報名，提案利用該企業 尚於產品雛型或小量試產階段產品進行創新應用提案	至少3家以上機構組隊報名，提案利用該機構間 尚於產品雛型或小量試產階段產品進行創新應用提案

陸、競賽組別：

* 下列獎項，評審委員會將視參賽狀況保留最終調整權利。

* 為鼓勵各界踴躍參與，通過初審即有機會擇優於電子展「AIoT智慧生活體驗館」情境展示。

競賽類型及獎項參賽資格	單一企業組	團體組
已量產型階段產品	企業卓越創慧獎 ■ 智慧農業1名 ■ 智慧交通1名 ■ 智慧健康1名 ■ 智慧製造1名	產業鏈卓越創慧獎 ■ 智慧農業1名 ■ 智慧交通1名 ■ 智慧健康1名 ■ 智慧製造1名
尚於小量試產階段產品	企業前瞻創慧獎 ■ 智慧農業1名 ■ 智慧交通1名 ■ 智慧健康1名 ■ 智慧製造1名	產業鏈前瞻創慧獎 ■ 智慧農業1名 ■ 智慧交通1名 ■ 智慧健康1名 ■ 智慧製造1名

柒、優勝獎勵：

得獎者可獲得至少以下獎勵：

***獎勵不得轉讓、保留或要求折換現金，主辦單位保留更改獎勵及本辦法之權利**

- 每得獎廠商均可獲得獎盃1只
- 單一企業組可獲IEK產業情報網資料庫服務40點(價值20萬元)；
團體組可獲IEK產業情報網資料庫服務100點(價值50萬元)
- 電子展開幕典禮或國際論壇中頒獎
- 電子展「AIoT智慧生活體驗館」得獎作品情境展示
- 電子展展前記者會露出
- 得獎作品形象專文媒體露出
- 電子展或「AIoT智慧生活體驗館」官網或FB專頁露出

捌、 評選方式：

本競賽採兩階段評選：

【初選】以由具公信力與公正性之產業顧問與專家所組成之「創新智慧應用大賽」

評審委員會針對各機構所繳交之書面資料進行審查，並依各組別全體報名件數中依比例遴選初選入圍者。所謂書面資料，請下載並依提案書格式準備，複審之簡報型式則不限，歡迎運用實體展示、雛型展示、影音展示、簡報展示等多元創新方式呈現。

【複選】主辦單位將通知入圍者於指定日期進行10分鐘簡報複審與5分鐘評審問

答，產業鏈組得由其中一家機構代表簡報；評審委員會自複選入圍優良作品中挑選出優勝項目。

玖、 評選標準：

【評分構面】

- 創新性(20%)：全球少見、台灣首見或具獨特之價值
- 技術性(15%)：技術架構之前瞻性或整合性之價值
- 功能性(15%)：所提供的功能情境及實際解決之命題
- 可實踐性(20%)：案例確實可實作之可行性
- 產業貢獻(30%)：案例可在產業中掀起典範擴散或重要影響

【得獎限制】

同一參賽作品不得跨組重複報名競賽。

拾、 作業期程：

- 收件期程：即日起，2017年9月4日(一)郵戳為憑
- 初審結果公布：2017年9月11日(一)
- 複審簡報日：2017年9月25日(一)至27日(三)簡報時間另行通知
- 得獎結果通知：2017年9月29日(五)

- 頒獎典禮：2017年10月11日(三)
- 電子展：2017年10月11日(三)至14日(六)

拾壹、洽詢窗口：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ADD：(100)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65號7樓704室；FAX：02-2381-1000

- 蘇弼暄小姐 · TEL：02-2370-1111#313；
E-mail：pihsu@itri.org.tw；
- 江怡蓉小姐 · TEL：02-2370-1111#310；
E-mail：gress751217@itri.org.tw

拾貳、報名方式：

報名應繳資料：**(下列紙本文件及電子檔請務必繳交齊全，恕不接受補件)**

(一) 紙本文件(正本1份，影本3份)

1. 表一：競賽申請表(A.單一企業組 或 B.團體組)。
2. 表二：得獎廠商推廣競賽切結書。
3. 表三：創新智慧應用提案書
4. 表四：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暨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二) 電子檔：

1. 紙本文件之電子檔 (需可編輯之word檔)
2. 參賽產品照片2張之電子檔(限解析度300dpi以上)。

(三) 參考資料

1. 中英文型錄4份。
2. 一年內國內外各種獎項或專利證明影本4份。

【繳交方式】

(一) 電子檔請寄至pihsu@itri.org.tw，寄件主旨請載明 **2017年台北國際電子產業科技展「創新智慧應用大賽」甄選資料**。

(二) 書面文件郵寄至(100)台北市中正區館前路65號7樓704室 財團法人工業技

術研究院，2017年台北國際電子產業科技展「創新智慧應用大賽」甄選活動小組 收 (郵寄以郵戳或快遞為憑，請提早寄出，逾時不候)。

報名期限：即日起至106年9月4日止，逾時恕不受理報名。